附件 3

关于新生入学时查验适龄公民《广东省公民兵役证》的安排

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、广东省教育厅《关于在大一新生入学时查验适龄公民<广东省公民兵役证>的通知》（粤征〔2012〕6号）要求：从 2012 年起，省内各高等院校在新生入学后，要查验广东省籍 18-24 周岁适龄男性公民的《广东省公民兵役证》。未持证者，责成其限期到户籍所在地的兵役机关进行兵役登记。各县级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应当为未及时进行兵役登记的新生开辟“绿色通道”，随时申请随时办理。

请广东省籍 18-24 周岁适龄男同学，在 9 月 11 日新生入学报到时携带《广东省公民兵役证》原件，供入学后查验。如果你是广东省籍 18-24 周岁适龄男性公民，但还没有办理《广东省公民兵役证》，请尽快带上身份证、户口本，前往户籍所在地的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办理。